

2021年度  
和龙市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

2022年8月25日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在州检察院及和龙市委的正确领导下，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责。其主要职责是：

（一）对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监督；接受上级人民检察院的领导并对其负责。

（二）贯彻执行上级人民检察院的检察工作方针，开展各项检察业务工作和思想政治工作。

（三）对全市刑事犯罪、职务犯罪、经济犯罪等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立足检察职能参与社会综合治理工作。

（四）依托公益诉讼检察职能，围绕环境资源、食品药品安全等领域的社会公共利益，向有关部门和个人提起公益诉讼。

（五）依法对市人民法院的刑事诉讼、民事审判和行政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依法对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对人民检察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却又错误的判决和决定，依法提起抗诉。

（六）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报案、申诉、举报以及犯罪嫌疑人的自首。

（七）开展检察机关的检查技术和检察信息工作；开展物证检验、鉴定、审查工作。

（八）负责检察机关队伍建设、思想政治和教育培训工作；依法管理检察机关及其他检察人员的工作；协同有关部

门管理人民检察院的机构设置及人员编制，制定相关人员管理办法。

（九）协同地方党委管理和考核人民检察院的检察官，提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副检察长、监察委员会委员的检察员。

（十）规划和负责实施检察机关的计划财务装备工作。

（十一）负责其他应当由市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和龙市人民检察院内设5个机构，分别为办公室、第一检察部（未成年人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政治部。机关党委按党章规定设置。

另设司法警察大队，为和龙市人民检察院直属机构。

下设0家预算单位，仅包括和龙市人民检察院1家预算单位。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05.66	一、公共安全支出	14	1359.9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	99.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卫生健康支出	16	22.95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住房保障支出	17	50.04
五、事业收入	5			18	
六、经营收入	6			19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20	
八、其他收入	8	10.43		21	
	9			22	
<b>本年收入合计</b>	<b>10</b>	<b>1416.09</b>	<b>本年支出合计</b>	<b>23</b>	<b>1532.29</b>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1		结余分配	24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	146.71	年末结转和结余	25	30.51
<b>总计</b>	<b>13</b>	<b>1562.80</b>	<b>总计</b>	<b>26</b>	<b>1562.80</b>

##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部门：和龙市 人民检察院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16.09	1,405.66	0.00	0.00	0.00	0.00	10.4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46.74	1,236.31	0.00	0.00	0.00	0.00	10.43
20404	检察	1,246.74	1,236.31	0.00	0.00	0.00	0.00	10.43
2040401	行政运行	862.36	851.92	0.00	0.00	0.00	0.00	10.43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1.55	211.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172.84	172.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36	96.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61	63.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00	1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61	49.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2.75	32.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2.75	32.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95	22.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95	22.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95	22.9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04	50.0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04	50.0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04	50.0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部门：和龙市人民检察院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32.28	1,120.73	411.55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59.96	948.40	411.55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1,359.96	948.40	411.55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948.40	948.40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1.55	0.00	211.55	0.00	0.00	0.00
2040409	“两房”建设	0.66	0.00	0.66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199.35	0.00	199.3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34	99.3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58	66.58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00	14.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58	52.58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2.75	32.75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2.75	32.7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95	22.95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95	22.9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95	22.95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04	50.0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04	50.0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04	50.0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和龙市人民检察院						公开04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05.66	一、公共安全支出	15	1350.66	1350.6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	99.34	99.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卫生健康支出	17	22.95	22.95		
	4		四、住房保障支出	18	50.04	50.04		
	5			19				
	6			20				
	7			21				
	8			22				
<b>本年收入合计</b>	9	1405.66	<b>本年支出合计</b>	23	1522.99	1522.9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118.8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1.52	1.5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118.84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3			27				
<b>总计</b>	14	1524.50	<b>总计</b>	28	1524.50	1524.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和龙市人民检察院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合计		1,522.99	1,111.43	724.25	387.19	411.5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50.66	939.11	551.92	387.19	411.55
20404	检察	1,350.66	939.11	551.92	387.19	411.55
2040401	行政运行	939.11	939.11	551.92	387.19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1.55	0.00	0.00	0.00	211.55
2040409	“两房”建设	0.66	0.00	0.00	0.00	0.66
2040410	检察监督	199.35	0.00	0.00	0.00	199.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34	99.34	99.34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58	66.58	66.58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00	14.00	14.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58	52.58	52.58	0.00	0.00
20808	抚恤	32.75	32.75	32.75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2.75	32.75	32.75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95	22.95	22.95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95	22.95	22.95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95	22.95	22.95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04	50.04	50.04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04	50.04	50.04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04	50.04	50.0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部门：和龙市人民检察院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76.3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3.0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73.78	30201	办公费	12.5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96.48	30202	印刷费	1.6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39.47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4.1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8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1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3	30206	电费	21.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9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9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95	30208	取暖费	30.02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60.0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12	30211	差旅费	10.53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61.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38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91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92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6	30216	培训费	0.9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6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9.26	30224	被装购置费	1.4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51.82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82.27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0.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8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57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7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79			
	人员经费合计	724.25		公用经费合计				387.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部门：和龙市人民检察院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9.96	0	38.43	0	38.43	1.53	25.63	0	25.63	0	25.63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和龙市人民检察院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0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法律监督					
实施单位		吉林省和龙市人民检察院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64	64	64	100.0%	
	上年结转资金		64	64	64	100.0%	
	其他资金		0	0	0	0	
	年度资金总和		0	0	0	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年提起公益诉讼案件量≥30件 全年办案数量≥350件			全年提起公益诉讼案件量30件 全年办案数量≥278件			
绩效 指标	一级批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全年提起公益诉讼案件量	≥30	30	已完成	
			指标2: 全年办案数量	≥350	278	已完成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检察综合事务管理					
实施单位	吉林省和龙市人民检察院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150.44	150.44	150.44	100.0%	
	上年结转资金	150.44	150.44	150.44	100.0%	
	其他资金	0	0	0	0	
	年度资金总和	0	0	0	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检察人员年末称职率100%		检察人员年末称职率100%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检察人员年末称职率	100%	1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两房”建设与维修					
实施单位	吉林省和龙市人民检察院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30.07	30.07	29.55	98.3%	
	上年结转资金	30.07	30.07	29.55	98.3%	
	其他资金	0	0	0	0	
	年度资金总和	0	0	0	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两房”维修项目数量≥1个 房屋维修改造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两房”维修项目数量≥1个 房屋维修改造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两房”维修项目数量	≥1	1	已完成
			指标2：房屋维修改造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已完成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各 1562.8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437.9 万元，降低 21.9%。主要原因：财政年底收回结转资金并减少当年收入。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416.0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405.66 万元，占 99.3 %；其他收入 10.43 万元，占 0.7%。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532.2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20.73 万元，占 73.1%；项目支出 411.55 万元，占 26.9%；。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724.25 万元，占 64.6%；公用经费 396.48 万元，占 35.4%。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 1524.5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425.94 万元，降低 21.8 %。主要原因:财政年底收回结转资金并减少当年收入。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22.9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4%。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支出减少 198.97 万元，降低 11.6%。主要原因：项目款较上年有所减少。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22.9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1350.66 万元，占 88.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34 万元，占 6.5 %；卫生健康支出 22.95 万元，占 1.5%；住房保障支出 50.04 万元，占 3.3%。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025.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22.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8.5%。其中：

1.公共安全,检察,行政运行年初预算为 644.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939.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5.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执行中追加未休假补贴、省直绩效奖金、司改绩效等经费。

2.公共安全,检察,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年初预算为 30.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留项目质保金。

3.公共安全,检察,检察监督年初预算为 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4.社会保障和就业,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行政单位

离退休年初预算为 13.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5.社会保障和就业,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年初预算为49.61万元，支出决算为52.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执行中追加人员经费预算。

6.社会保障和就业，抚恤，死亡抚恤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2.7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执行中追加抚恤金支出。

7.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年初预算为22.95万元，支出决算为22.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8.住房保障,住房改革,住房公积金年初预算为50.04万元，支出决算为50.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111.4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724.2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387.1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

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39.96万元，支出决算为25.63万元，完成预算的64.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八项规定”出台后，缩减“三公”经费支出。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25.63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主要原因：本院2021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38.43万元，支出决算为25.63万元，完成预算的66.7%，主要原因是中央八项规定出台后，缩减“三公”经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主要2021年度本院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25.63万元，主要是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2021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0辆,公务用车购置数为0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为1.53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主要是2021年度本院无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2021年度本院无外宾接待。全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数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主要2020年度本院无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全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0万元；本年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0万元；本年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 十、关于2021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组织对2021年度部门预算法律监督项目、检察综合事务管理项目、“两房”建设与维修项目等3个一级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244.51万元，绩效自评率为100%；组织对2021年度部门预算检察办案（业务）经费项目、检察办案及技术用房维修经费项目、检察绩效奖金经费项目、检察文职人员公用经费项目、检察文职人员经费项目等5个二级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244.51万元，绩效自评率为100%。

### （二）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我部门（单位）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如下：

（1）法律监督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全年预算数64万元，执行数64万元，执行率为100.0%。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全年提起公益诉讼案件量为30件，全年办案数量278件，积极保护生态环境，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2）检察综合事务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全年预算数150.44万元，执行数150.44万元，执行率为100.0%。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检察人员年末称职率100%。

（3）“两房”建设与维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全年预算数30.07万元，执行数

29.55 万元，执行率为 98.3 %。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①“两房”维修项目数量 1 个；②房屋维修改造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0 %。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87.1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82.8万元，降低27.2%，主要是年初预算里没有文职人员经费和文职人员公用经费。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89.7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89.7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和龙市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 18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5 辆、离退休干部用

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0台（套）；单位价值 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

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九、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一、检察监督：**反映检察机关依法开展法律监督工作的支出，包括侦查监督、公诉、审判监督、执行监督、民事行政监督、公益诉讼、控告申诉等。

**十二、“两房”建设：**反映办案用房和专业技术用房及附属设施的建设和修缮支出。

**十三、其他检查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检察方面的支出。

**十四、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三、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有都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四、死亡抚恤：**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十五、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六、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